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
號

承辦人：黃奎瑞

電話：05-5522523

傳真：05-5352056

電子信箱：ylhg43127@mail.yunlin.gov.
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古坑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府農畜二字第11205262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農委會函 (112YF11465_1_26095317183.pdf)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提醒畜牧場應符合登記證書所載登記事項，如有變更應依畜牧法第8條規定辦理，請各公所依需求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112年4月24日農牧字第1120042748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農業處



古坑鄉公所 112/04/26



1120006089